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 A

公告编号：2025-52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华侨城 A；证券代码：000069）已连续 3 个交易日（2025 年 11 月 7 日、11 月 10 日、11 月 11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属于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情形。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近期不存在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二）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

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7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27），控股股东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自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金额不低于1.11亿元人民币且不超过2.20亿元人民币。目前正在按计划实施。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经全面自查，本公司未发生任何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行为。

（二）公司已于10月31日披露了《2025年三季度报告》，2025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02,496.55万元，同比下降41.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36,678.30万元，同比下降85.7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系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发布的内容为准。

公司将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秉持理性投资理念，审慎决策并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